

证券代码：836189

证券简称：新诺北斗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的议案》，按每股5.00元/股价格向李海博、陈超等共计20名自然人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2,100,000股（含2,10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500,000元（含10,500,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方案于2023年6月25日在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

2023年7月18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1380号）。

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2023年8月8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CAC证验字[2023]0081号），截至2023年7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10,500,000.00元，上述资金存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软件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9810100100070588）。

2023年9月8日起，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2023 年度股票 发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厦门软件园支行	129810100100070588	0.00
合计			0.00

备注：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另外，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公司挂牌及挂牌后仅有 2023 年度一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 10,5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504,707.59 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4,708.09 元及支付货款时产生的手续费支付 0.5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500,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0,500,000.00
四、本年度利息收入	4,708.09
五、本年度银行手续费	0.50
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504,707.59
具体用途 1：支付供应商货款	10,504,707.59
具体用途 2：支付员工工资	0.00

七、 剩余募集资金	0.00
-----------	------

####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司未能及时披露该事项，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01）

除此之外，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 五、 备查文件

《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新诺北斗航科信息技术（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